

臺北市政府人事處 函

地址：110204 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1樓南區
承辦人：林孟蓁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7714
傳真：02-27278221
電子信箱：cx7220@gov. 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新民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人任字第112012936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考選部原書函（含附件）影本1份（27073140_1120129367_1_ATTACH1. pdf、27073140_1120129367_1_ATTACH2. pdf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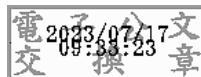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考選部書函以，112年公務人員升官等考試即將開始受理報名，請轉知所屬同仁依相關規定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奉交下考選部112年7月13日選高三字第1121400421號書函辦理，並檢附原書函（含附件）影本1份。
- 二、旨揭考試定於本(112)年7月25日起至8月3日下午5時止受理網路報名，為避免應考人因延誤報名、錯填應考資格條件，致考試權益受損，請加強宣導及協助所屬人員辦理報名事宜，有關網路報名操作說明請於報名期間至考選部全球資訊網（網址為<https://www.moex.gov.tw>）/應考人專區/考試資訊/考期日計畫表/112年公務人員升官等考試/考試舉行相關事宜項下查詢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市政府人事處、臺北自來水事業處、臺北自來水事業處工程總隊、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除外)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人事處人事機構（含附件）



新民國中 1120717



PFAA1123005146